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dmart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2)

## 補充公告

### 須予披露交易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及13.15條披露

茲提述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借款人二貸款協議一及借款人二貸款協議二項下各自之還款時間表如下：

- (i) 就借款人二貸款協議一而言，借款人二應分八期償還本金額，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每期為250,000美元（相等於約1,937,500港元），隨後每半年支付，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僅供識別

- (ii) 就借款人二貸款協議二而言，借款人二應分十期償還本金額，即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為每期500,000美元（相等於約3,875,000港元），隨後按季支付，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及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000,000美元（相等於約15,5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聰進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洪聰進先生、陳美惠女士、廖文毅先生、*Frank Karl-Heinz Fischer*先生及陳偉鈞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千山先生、吳嘉明先生及李澤雄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